

## **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1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3年1月4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于会前知悉所议事项的相关必要信息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辉先生组织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##### **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购买股权资产的议案》；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购买股权资产的公告》（临2023-002）。

##### **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》。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常荣华先生（简历附后）担任公司总会计师，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月11日

附件：常荣华先生个人简历

常荣华，男，汉族，1973年生，中共党员，硕士，高级会计师（研究员级）。曾任沪东中华造船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（主持）、财务部部长、副总会计师；江南造船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、总会计师；上海江南长兴重工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；中船江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；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财务部副主任（主持工作）；上海江南长兴造船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；沪东中华造船集团长兴造船有限公司总会计师；上海船厂船舶有限公司总会计师；沪东中华造船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总会计师。现任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、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总会计师。